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对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为控制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财务公司”）的持续关联交易风险，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上证发[2022]6 号）的相关规定，查验华电财务公司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审阅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出具的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等在内的华电财务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对华电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风险评估，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华电财务公司简介

华电财务公司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在原北方有色金属工业财务公司基础上重组设立的由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集团”）控股，华电集团系统内 6 家企业共同参股组建的一家全国性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基本信息如下：

注册资本：50 亿元

法定代表人：李文峰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 2 号楼西楼 10 层（邮编：100031）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

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024H21100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17783037M

股东构成：

序号	股东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205,471.10	41.09
2	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17,705.00	23.54
3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82,308.90	16.46
4	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
5	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4,730.00	4.95
6	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9,785.00	3.96
	合 计	500,000.00	100

二、华电财务公司 2021 年经营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华电财务公司经营情况

2021 年，华电财务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64 亿元，其中利息净收入 10.72 亿元，营业成本 7.69 亿元，利润总额 11.52 亿元，税后净利润 9.49 亿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华电财务公司银行存款 58.71 亿元，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0.44 亿元。

（二）华电财务公司风险管理情况

华电财务公司 2021 年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和责任事故，监管指标全部达标，未发生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规定情形。

其中：

1、行业监管指标完成值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华电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要求。

序号	指标	标准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值
1	资本充足率	$\geq 10\%$	12.76%
2	拆入资金比例	$\leq 100\%$	0
3	投资比例	$\leq 70\%$	55.37%
4	担保比例	$\leq 100\%$	25.24%
5	流动性比例	$\geq 25\%$	29.24%
6	不良资产率	$\leq 4\%$	0
7	不良贷款率	$\leq 5\%$	0

2、风险控制措施执行情况

(1) 控制环境

华电财务公司建立以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治理架构。根据《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按时召开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公司由董事会、监事会对股东会负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监事会能够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监事会的授权，以及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

华电财务公司坚持“内控优先、制度先行”的内控理念，并将控制理念贯穿于公司治理、风险管控、业务管理、绩效考评等各个环节。现行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治理、人事管理、结算管理、财务管理、授信管理、投资管理、信息化建设、内部审计、党群管理等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

(2) 风险识别与评估

华电财务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授权管理体系。各部门间、各岗位间职责分工明确，各层级报告关系清晰，通过部门及岗位职责的合理设定，形成了部门间、岗位间相互监督、相互制约的风险控制机制。各

部门根据职能分工在其职责范围内对本部门相关业务风险进行识别与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制定各自不同的风险控制策略、标准化操作流程及相应的风险应对措施。华电财务公司建立授信评价体系，风险监测预警体系，提升风险识别与评估，监测与报告的效率、质量与技术水平。

（3）风险控制活动

1) 资金管理

华电财务公司根据人民银行、银保监会等有关规章制度，制定了《资金计划管理办法》《资金业务管理办法》《同业拆借业务操作手册》《存放同业业务操作手册》等业务管理办法、业务操作流程，有效控制了业务风险。

在资金计划管理方面，华电财务公司业务经营严格遵循《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资产负债管理，通过制定和实施资金计划管理，同业资金拆借管理等制度，保证公司资金的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

在成员单位存款业务方面，华电财务公司严格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保障成员单位资金的安全，维护各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在资金集中管理和内部转账结算业务方面，成员单位在华电财务公司开设结算账户，通过登入现金管理系统提交指令及通过向华电财务公司提交书面指令实现资金结算，严格保障结算的安全、快捷、通畅，同时具有较高的数据安全性。

在对外融资方面，华电财务公司融资业务主要包括发行金融债及同业拆借。公司金融债发行及同业拆借等融资业务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和金融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公司管理办法等内部制度要求办理。

2) 信贷业务控制

在信贷管理方面，贷款管理实行客户经理负责制，华电财务公司贷款的对象仅限于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的成员单位。华电财务公司根据各类业务的不同特点制定了《授信业务管理办法》《中间业务管理办法》《贷款业务管理办法》《商业汇票业务管理办法》《担保业务管理办法》《贷后管理办法》《综合授信额度评价及测算规则》《综合授信实施细则》《信贷业务操作手册》等规范了各类业务操作流程。建立了贷前、贷中、贷后完整的信贷管理制度，实现审贷分离、分级审批的信贷审批流程。

华电财务公司授信额度的审批及信贷资产的发放由风险控制委员会决定。客户服务部门审核通过的授信及贷款申请，风险管理部门依照风险控制委员的决定进行审批。

在贷后管理方面，华电财务公司严格参照其《贷后管理操作规程》进行贷后管理。不断加强对项目的跟踪和监测，及时发现和化解潜在的信用风险，全力保障信贷资金安全。通过日常监控业务信用风险敞口、多维度识别、监测、分析信用风险，实时监控贷款集中度风险，将其控制在合理范围内。定期对信贷资产进行风险分类并计提贷款损失准备，确保信贷资产质量良好。

3) 投资业务控制

华电财务公司制定了《财务性投资业务管理办法》《股权投资管理办法》《财务性投资业务操作手册》《投资决策委员会工作规程》等相关制度，明确了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经营层、各相关部门的权责，做到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会计核算、风险控制相互独立，互相制衡。在严控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审慎稳健进行投资。

华电财务公司在年初制定市场风险管理策略和年度投资计划，明

确市场风险投资限额、投资组合和投资限额，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华电财务公司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集体审议决策机制，强化决策责任，审慎参与二级市场投资，加强标的的主动管理，择机压降仓位，全力化解存量定增业务市场风险，有效控制了风险敞口。

4) 内部稽核控制

华电财务公司实行内部审计监督制度，设立对董事会负责的内部审计部门审计部，建立内部审计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对华电财务公司的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和监督。华电财务公司审计部负责内部稽核业务，针对华电财务公司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业务和财务活动的合法性、合规性、风险性、准确性、效益性进行监督检查，发现内部控制薄弱环节、管理不完善之处和由此导致的各种风险，向管理层提出有价值的改进意见和建议。

(4) 信息系统控制

华电财务公司遵循一个数据中心、四个应用平台、一个基础设施、两大保障体系，循序渐进地开展系统建设。华电财务公司现有信息系统包括业务应用平台、综合管理平台、风险管理平台、服务应用平台，这四大信息平台实现了涵盖基本业务、保障结算安全、服务支撑的目标，系统运行安全可靠。2021年无信息安全事件发生。

(5) 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华电财务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完善，执行有效，在资金管理方面较好地控制资金流转风险，在信贷业务方面建立了信贷业务风险控制程序，使整体风险控制在合理的水平。

三、本公司在华电财务公司的存贷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在华电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209,176.67万元，贷款余额为3,000.00万元。

公司在华电财务公司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未发生华电财务公司因现金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

四、风险评估意见

基于以上分析与判断，公司认为：

1、华电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未发现华电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况，华电财务公司的资产负债比例符合该办法的要求规定。

3、2021年，华电财务公司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中国银监会令〔2004〕第5号）及《关于修改〈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决定》（银监会令 2006 第8号）开展经营活动，其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